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聯絡人：范渝萍
電話：02-77495098
電子郵件：m6qu6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特教中字第11310288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1課程研習計畫 (1131028899-0-0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本校辦理113年度「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」之「學生爆發性行為處理策略課程研習」，惠請轉知所屬之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日期：：113年11月21日（星期四）9：00至16：00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文化大學推廣部臺中教育中心317教室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報名時間：請於113年11月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登錄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)，選取「研習報名」／「大專特教研習」，進行報名。
 - (二)公告錄取：名單將於113年11月4日（星期一）公佈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站上，請自行查閱（以10月2日原定研習日期錄取者優先錄取，剩餘名額依照報名時間依序錄取）。



萬芳高中 1131009



PPAA1136012487

四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殊教育中心陳奕君助理，聯絡電話：

02-77495086、email：carey@ntnu.edu.tw或范渝萍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5098、email：m6qu6@ntnu.edu.tw。

五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差假與會，與會人員依實際參與時數核發研習時數。

六、未盡之事項，請參與旨揭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校特殊教育中心

電子公文
交換章
2024/10/09
14:36:24

校長 吳正己

裝

訂

線

